

# 红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##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一条规定,现将红塔区住建局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向社会公众公布,并接受监督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、意见及建议,请与红塔区住建局联系。地址:东风中路 106 号;电话:0877—2051891;电子邮箱:68533314@qq.com。监督电话:0877—6130828。

### 一、概述

红塔区住建局内设局办公室、行政审批股、住房与房地产管理股、城乡建设股、建筑市场管理股、人民防空股 6 个股室和下辖红塔区房屋征收工作管理局、红塔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、红塔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、红塔区房屋安全鉴定办公室、红塔区城建档案馆、玉溪建筑设计院、玉溪市政规划设计院 7 个事业单位。红塔区住建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,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制定了信息公开工作制度,明确了局办公室为信息公开责任股室,确定了信息公开工作人员,信息公开网站管理员,局机关各股室配合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#### (一) 主动公开范围

根据《条例》和《红塔区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》的要

求，编制本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按目录对政府信息进行分类梳理和公开。

## （二）主动公开情况

### 1. 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情况

2018年，累计公开信息851条。其中通过本单位网站公开信息32条；通过报刊、政务公开栏、宣传单（册）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和渠道公开信息819条。

### 2.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强化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。重点围绕2018年度核发施工许可证的情况进行公开，年内共公开40个建设项目施工许可，在《云南省建筑工程监督管理网》发布招标公告24个，中标公示20个；在《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网》发布招标公告15个，中标公示12个。在安监局监管信息平台（长效机制网），部门安全生产专项检查，发布安全生产隐患636条。

推进保障性住房分配和退出信息公开，2018年共办结保障性住房业务18宗，发出公共租赁住房公示表6份、限价商品房公示表7份，先后公示了玉交集团无房户、住房困难户申请购买剩余安置房终审公示表4份、万裕润园限价商品房公示最终版1份。

## （三）强化政务服务工作。

在区政务服务中心网上公开我局行政许可事项的办事指南，包括依据条件、办理流程、办理时间、办理地点、提

交资料、办理机构、联系方式、监督方式等，并根据相关法规政策及时更新告知单。在窗口设置上述纸质材料及相关收费文件、标准，方便申请人查询、了解、咨询。

行政审批程序化、服务标准化。做到窗口一站式服务，做到了窗口统一接件受理、统一出件审批结果。2018年共接件91件。其中：施工许可40件，人防设计方案审批51件，上述满足受理条件事项已在服务承诺期限内办结。

#### （四）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18年，我局共收到建议提案共58件（主办建51件，协办7件），其中人大代表建议29件（区级人大代表建议28件，市级人大代表建议1件），政协委员提案22件。今年由我局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主要涉及市政道路建设、村镇建设、基础设施建设、棚户区改造、廉租房管理、建筑安全管理等重要民生领域。我局通过召开系统内部交办会、建议提案办理专题会等方式，本着解决建议提案所提问题、推动城乡建设更好发展的态度，积极与代表、委员协商办理，较好地完成58件建议、提案的办理工作。

#### （五）政策解读与政务舆情情况

年内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，未进行政策解读。

#### （六）、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18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。

### 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18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是与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，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够丰富，不及时公开信息的情况偶有发生，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不高。下一步，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。

（一）加强管理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信息审核、发布、监督等工作，促进工作的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（二）多种形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设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充分发挥住建局门户网站、公开公示栏等的作用，积极探索政务微博、短信信息公开渠道建设，。

（三）加强业务培训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通过积极参加各种培训会 and 交流会，提高业务人员的素质，打造工作作风实、业务能力强的信息公开人才队伍。

（四）加强督促检查。加强对局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的督查，对开展该项工作不力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，并限时制定出整改措施，推进全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开展。

